

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CR-2025-01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馨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15 8:30:00到2025-08-22 18:00:00。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05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西部天然气对面俊达酒店7楼708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05 09:30:00。

开标地点: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西部天然气对面俊达酒店7楼708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已由馨禾房地产公司2025 年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批准实施,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招标人巴彦淖尔市馨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



对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馨禾·观澜云府销售策划代理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NMCR-2025-010
3. 招标控制价：固定费率4.4%（注：按本项目可销售住宅、车位销售总额的4.4%收取销售代理费）
4.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 销售内容及招标内容：本项目内的住宅及车位（注：商业和公寓不在本次销售采购范围内）；本项目的前期策划、营销策划、广告策划、销售代理、项目推广、广告传媒费用、物料费用、所有销售人员薪资待遇、税金等费用均包含在销售策划代理费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6.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住宅房源销售完毕为止；
7. 服务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设施、资金、经验、信誉、管理和专业技术等相应能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等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2. 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均须无行贿犯罪记录。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地点、方式

1.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可在**2025年8月15日至2025年8月22日**，每个工作日08:30—12:00时，15:00—18:00时到临河区利民西街西部天然气对面俊达酒店7楼710室获取招标文件，填写《投标人登记表》。

2.获取招标文件时应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办理，需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2份），资料齐全者方可获取招标文件。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③提供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均须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截图。

④提供不存在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情形的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提供的通讯电话、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能及时传达，双方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招标公告期限、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5年9月5日9时30分整。
-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西部天然气对面俊达酒店7楼708室。
- 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巴彦淖尔市馨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馨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联系人：**于先生**

电话：**0478-267052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西部天然气对面俊达酒店7楼**

联系人：**史女士**

电话：**0478-8785656**

邮件：**nmgcrgs@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阳阳（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